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9月15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8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24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3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8,598,150.79元,募集资金净额202,401,849.21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2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7,752,238.12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58,837.17

元。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58,837.17
减：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支出	45,791,627.54
减：银行手续费	984.17
减：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1,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96,658,815.06
加：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专户利息收入	74,959.4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

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8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详见附表 1。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期限以短期为主。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100 万元进行购买理财产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已赎回理财产品 9,665.88 万元（其中上年度购买，本年赎回理财产品本金 4,500 万元）并取得相应的利息共计 65.88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1)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7M01045A 期）；

产品期限：35 天；

名义到期日：2018 年 1 月 3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3.95%（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2)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3,5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7M03045 期）；

产品期限：91 天；

名义到期日：2018 年 2 月 28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4.10%（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

费率)；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3)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3008A 期）

产品期限：91 天

名义到期日：2018 年 6 月 6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4.5%（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4)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1,5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08A 期）

产品期限：35 天

名义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1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4.05%（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5)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14A 期）

产品期限：35 天

名义到期日： 2018 年 5 月 23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4.15%（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率）；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6) 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8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20A 期）

产品期限：35 天

名义到期日： 2018 年 7 月 4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3.5%（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率）；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7) 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康桥支行购买人民币 800 万元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信息如下：

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权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22A 期）

产品期限：35 天

名义到期日： 2018 年 07 月 18 日

理财收益：参考净收益率为 3.4%（已扣除托管费率和销售管理费率）；

期末投资份额：人民币 0 元。（已赎回）。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进展及置换均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为：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1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40.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9.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54.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预计实现的效益 (销售收入)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销售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8 亿个彩盒 2.4 亿个标签新型便携式日化包装生产项目	无	20,240.18	20,240.18	20,240.18	4,579.16	20,354.35	114.17	100	2018 年		8,088.98	[注]	否
合计	-	20,240.18	20,240.18	20,240.18	4,579.16	20,354.35	114.17	-	-		8,088.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收益最大化，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

[注]：年产 5.8 亿个彩盒 2.4 亿个标签新型便携式日化包装生产项目系分期建设、分批投产。截至期末，该项目已经基本建成并投产，本年实现效益 8,088.98 万元。